

浙江司太立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浙江司太立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于 2020 年 8 月 5 日、8 月 6 日及 8 月 7 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 公司碘海醇粗品生产车间于 2020 年 7 月 27 日晚发生爆炸事故，事故相关调查结果尚未作出，目前公司仙居厂区处于停产自查状态，预计停产时间不超过 3 个月。公司将根据事故调查进展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经公司自查并发函问询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于 2020 年 8 月 5 日、8 月 6 日及 8 月 7 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针对股价异常波动情况，公司对有关事项进行了核查，并发函向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进行了询证，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一）生产经营情况

2020 年 7 月 27 日晚公司位于浙江仙居现代工业集聚区的碘帕醇粗品生产车间发生爆炸事故，造成 2 名人员重伤抢救无效死亡，2 名人员轻伤。目前涉事车间及设备受损严重，已无法用于进行生产活动，周边车间门窗部分受损。上述受

损财物均已投保，公司已与保险公司对相关财物损失情况进行评估并协商赔付事宜。

本次事故造成公司仙居厂区处于停产自查状态，预计停产时间不超过 3 个月。公司正积极配合相关部门进行事故原因调查，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尚未收到相关部门对本次事故的原因及处理结果。

目前除浙江仙居厂区处于停产自查状态以外，公司位于浙江临海的台州海神制药有限公司、江西樟树的江西司太立制药有限公司及上海金山的上海司太立制药有限公司均处于正常经营状态。

（二）重大事项情况

1、公司于 2020 年 8 月 7 日发布《司太立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结果暨股本变动公告》，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工作已顺利完成，后续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推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并合理使用募集资金。

2、经公司自查及向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胡锦生先生、实际控制人胡健先生书面函证核实，截至目前，除上述已披露事项外，公司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发行股份、上市公司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等。

（三）其他股价敏感信息

经公司核实，除上述事项外，公司未发现其他有可能对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也未发现公司控股股东和主要股东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本次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三、风险提示

1、公司股票 2020 年 8 月 5 日、8 月 6 日及 8 月 7 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2、2020 年 7 月 27 日晚公司位于浙江仙居现代工业集聚区的碘帕醇粗品生产车间发生爆炸事故，造成人员伤亡及相关财物受损，目前该厂区处于停产自查状态，公司正积极配合相关部门进行事故调查，公司将根据本次事故进展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有关信息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相关公告为准，敬请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四、董事会声明及相关方承诺

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不存在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其他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特此公告。

浙江司太立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〇年八月八日